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上海市民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单位名称）的 125W 短波电台系统建设（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125W 短波自主选频电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海南宝通实业公司），从业人员700人，营业收入为82530万元，资产总额126250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

2. （125W 短波电台天馈线），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厚华通信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78人，营业收入为5083万元，资产总额9236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3. （20W 短波自主选频电台（背负站）），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海南宝通实业公司），从业人员700人，营业收入为82530万元，资产总额126250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

4. （20W 短波电台天线），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厚华通信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78人，营业收入为5083万元，资产总额9236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5. （短波电台接入终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海南宝通实业公司），从业人员700人，营业收入为82530万元，资产总额126250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

6. （短波综合业务终端（电台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海南宝通实业公司），从业人员700人，营业收入为82530万元，资产总额126250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

7. (机动式短波综合业务终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厚华通信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78人，营业收入为5083万元，资产总额9236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8. (短波电台有无线转接设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厚华通信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78人，营业收入为5083万元，资产总额9236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9. (短波通信管理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海南宝通实业公司)，从业人员700人，营业收入为82530万元，资产总额126250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

10. (交换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拓宾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687万元，资产总额854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11. (光端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邮科网络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0人，营业收入为896万元，资产总额685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12. (短波综合业务终端(管理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海南宝通实业公司)，从业人员700人，营业收入为82530万元，资产总额126250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南京厚华通信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年1月15日



²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1）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

（2）若中标，本声明函作为中标公告的一部分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请如实填写。若提供虚假信息，则取消中标资格，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